

证券代码：837977

证券简称：宇脉科技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25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4 月 1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秋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。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予以汇报。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刘秋明属于关联交易方，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完成经营目标，根据年度资金预算，公司拟向有关银行申请 2024 年度授信额度，预计总规模不超过 4500 万元人民币，包括流动资金贷款、各类保函等相关业务。

授权董事长刘秋明先生代表董事会，在授信额度总规模范围内签署向有关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相关文件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实现净利润 1,499,077.14 元，期末资本公积 397,040.96 元，盈余公积 1,617,120.83 元，未分配利润 5,074,983.06 元，提议以现有股本 26,000,000.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6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 1,560,000.00 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，现提议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对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

伙)出具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进行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存在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宇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